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 134 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

大窩口邨深宵噪音問題

葵青民政事務處已於區內 60 處地方(包括大窩口邨 12 處地方及其他噪音黑點)懸掛宣傳橫額，勸諭居民避免在深夜時分發出噪音。

2. 房屋署表示，為改善大窩口邨的深宵噪音問題，該署已開展下列改善工程：

- (a) 在快餐店附近較近民居的休憩處：
  - (i) 搬移棋檯連椅子；
  - (ii) 加建椅子上蓋；
  - (iii) 在花床加種植物作天然屏障。
- (b) 拆除便利店附近空地的水泥臺台，減少居民聚集。

3. 大部分工程已於十二月初完成。不過，因為加建椅子上蓋的工程較為複雜，工作需時，因此預計是項工程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方可完工。

4. 房屋署製作了一段短片並上載至房屋資訊台，勸諭居民避免發出噪音影響別人。此外，該署也製作了一些貼紙，於各屋邨內張貼提醒居民避免發出噪音。

葵涌邨發生不幸家庭事件後部門的跟進工作

5. 因應議員要求，社會福利署(社署)現正在青衣物色地點提供託兒服務。現時可供選擇的地點為長亨邨亨翠樓一空置地方。不過，因為地點較為偏僻，暫時未有福利機構或社區團體表示有興趣在該處開展託兒服務。該署會繼續努力在青衣的公共屋邨尋找合適地點。

興芳區商鋪非法擴張營業問題

6. 二零零八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在興芳區的多次行動中共提出 58 宗檢控個案，其中一宗為違例食肆檢控，另有六宗充公個案。

7. 葵青民政事務處於十一月二十日致函葵芳圍商戶，呼籲他們在經營時應顧及區內行人和居民，避免佔用行人路和影響環境衛生。此外，因應葵芳圍居民希望重組“關注葵芳圍環境工作小組”的要求，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決定在其下的安健社區工作小組專責討論葵芳圍的環境衛生問題，小組在十一月二十一日舉行了會議。

8. 在地區管理委員會的會議上，食環署表示會在處理葵芳圍的問題時參考其他區的經驗。葵青民政事務處和警務處樂意配合食環署的行動。

#### 葵青區公共屋邨小販非法擺賣問題

9. 房屋署和食環署繼續跟進和打擊區內公共屋邨的小販非法擺賣活動。二零零八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房屋署共進行 872 次打擊行動，拘捕 11 人和扣押 31 批貨物；而食環署於公共屋邨外圍及其鄰近地區採取了 409 次行動，拘捕 80 人，扣押貨品 76 批。

10. 經各部門協調後，加上領匯轄下的美食廣場已開幕，小販擺賣的情況已大有改善。但長發邨仍有小販於業主立案法團管轄的範圍內非法擺賣。房屋署會跟進情況。

#### 葵青區的控蚊工作

11. 葵青的誘蚊產卵器指數在十月已經回落，而荔景及葵涌的誘蚊產卵器指數在十一月份更下降至零，蚊患問題已得到控制。食環署會繼續控蚊工作。

#### 葵青區寮屋數字

12. 就青衣細山村一寮屋附近出現野狗並滋擾居民一事，荃灣葵青地政處已交由漁農自然護理署跟進。

#### 關注區內大廈外牆招牌裝置的安全問題

13. 屋宇署表示政府現正建立認可小型工程承辦商名冊和相關細節，細節一經擬定便會諮詢公眾。屋宇署會在政府公布研究結果時知會委員會。

## 舊南葵涌分科診所大樓改設為地區康復中心

14. 十一月二十五日，社署安排 17 位有興趣深入了解有關建議的區內人士參觀屯門一所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參加者在參觀後均表示歡迎有關建議，並希望盡快於葵青落實有關服務。社署已於十二月九日向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委員歡迎有關服務，但有一位委員關注，使用建議分科診所的精神病康復者會否對區內居民造成影響。社署在落實計劃時會參考委員的意見。該署正計劃申請撥款，加快建設工程。該康復中心將可創造約 200 個長期職位，有利本區居民。

## 發放額外高齡津貼及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金

15. 社署補充發放額外高齡津貼及/或綜援金的情況。社署於本年九月五日、十月八日和十一月九日發放第一批、第二批和最後一批援助金予受助人士。如有受助者未能收到援助金，可即時到社署轄下的保障部辦事處補領。

## 葵豐街廢紙回收商佔用公眾地方問題嚴重

16. 葵青民政事務處就上述議題於十月三十日召開了跨部門特別會議。會上通過了下列建議：

- 1) 安裝石柱及欄杆防止鏟車佔用行人路；
- 2) 由十一月起，每月清洗街道聯合行動的次數由兩次增加至三次；
- 3) 建議運輸署將該路段劃作禁區(例如：上午 7 時至下午 7 時劃作禁區)。

17. 路政署已在十二月安裝石柱及欄杆，並自十一月起，每月洗街聯合行動的次數也由兩次增加至三次。至於第三項建議，葵青民政事務處曾於十一月中與運輸署、路政署及警務處作實地考察，運輸署初步認為該路段不適合劃作禁區，因為會影響其他商業及工業大廈日常的貨物裝卸。有關部門會繼續關注葵豐街的情況，以便採取適當行動。

## 寮肚路臨時停車場使用權

18. 委員表示青衣寮肚路臨時停車場的圍欄經常被重型車輛撞毀，對途人構成危險。此外，委員又表示臨時停車場面積不大，重型貨車駛入和停泊在內會對附近居民和其他車主構成威脅，以及造成噪音滋擾，故向荃灣葵青地政處查詢可否禁止重型貨車停泊在該臨時停車場。

19. 地政處承諾會即時跟進有關事項。

## 青荃橋下違例泊車情況

20. 青荃橋下現有的摩托車車位不足，違例泊車情況嚴重；青敬路一帶行人路旁的欄杆也放置了很多自行車。同時，很多駕駛者都把自行車和摩托車駛上行人路，對經過的居民構成危險。委員希望運輸署向市民宣傳不要在行人路上踏自行車，並希望警方加強執法。
21. 至於行人路的自行車，葵青民政事務處會在會後跟進。

## 發放緊急援助金

22. 委員表示，社署在發放綜援金時會因應民政事務處批核的緊急援助金扣減綜援金，令受助人的情況未能獲得改善。委員希望社會福利專員與民政事務專員就發放緊急援助金達成共識，確保受助人能獲得適時的援助。
23. 社署回應援助金乃公帑，須確保用得其所，所以會盡量避免給予受助人雙重福利。但社署會視乎申請人的情況，在不影響受助人日常生活的情況下，與受助人商討如何處理由民政事務處發放的緊急援助金。

葵青民政事務處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